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19-100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青岛智悦置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1、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青岛智悦置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智悦”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%股权）与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平资管”）于近日签订《太平-青岛即墨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投资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投资合同”），青岛智悦作为债务人申请人民币 10.5 亿元融资，用于青岛即墨商业项目的开发建设等合同约定的用途。公司与太平资管签订《太平-青岛即墨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保证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保证合同”），为青岛智悦在《投资合同》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提案》，同意公司为青岛智悦置地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.8 亿元的担保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、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本次公司在上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金额内为青岛智悦提供 10.5 亿元的担保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青岛智悦置地有限公司注册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9 日，住所地为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宁东路 168 号，注册资本为 10,000 万美元，法定代表人为柴晶，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；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（东至青云路，西至长广路，南至宁东路，北至盟旺路，不含别墅），商品房销售，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；商场管理；广告位租赁；制作、发布国内广告；经济、科技信息

咨询及技术交流服务；停车场服务；酒店投资管理；酒店管理咨询、会务服务；健身服务；市场营销策划；企业形象策划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从事建筑装饰材料、服装、服饰、鞋帽、日用品、化妆品、工艺礼品、鲜花的批发、零售及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% 股权。截至目前，该公司不存在担保、诉讼或仲裁等事项。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	2019 年 9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	2018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
总资产	1,219,377,610.06	848,916,919.32
总负债	605,291,026.27	227,075,633.07
银行贷款余额	122,663,604.22	13,300,000.00
流动负债余额	482,627,422.05	213,775,633.07
净资产	614,086,583.79	621,841,286.25
	2019 年 1-9 月 (未经审计)	2018 年度 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0	0
利润总额	-7,754,702.46	-11,118,713.75
净利润	-7,754,702.46	-11,118,713.75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太平资管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青岛智悦在《投资合同》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2、担保本金金额：人民币 10.5 亿元。

3、担保范围：《投资合同》项下全部投资资金本金及投资资金利息（投资收益）；债务人违反《投资合同》项下的任何义务、责任、申明与保证及承诺事项而产生的罚息、复利、孳息、补偿金、违约金、赔偿金；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和债务人在《投资合同》项下其他所有应付款项或费用；如《投资合同》被部分或全部确认为无效，则保证范围包括《投资合同》债务人因《投资合同》部分或全部无效而承担的返还财产、支付资金占用费及赔偿损失等责任。

4、担保期限：自《保证合同》成立之日起至《投资合同》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1、本次公司为青岛智悦在《投资合同》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是为了满足其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。

2、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持有青岛智悦 100%股权，青岛智悦已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，本次担保行为公平对等。

3、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本次担保事项完成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（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）为 2,990,650 万元，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77.63%（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82.12%）。其中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2,612,250 万元，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55.15%（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71.73%）。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 378,400 万元，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22.47%（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10.39%）。

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保证合同
- 2、大悦城控股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五日